

艺术设计学院文件

艺术院字[2018]9号

关于 2018 届本科毕业答辩环节安排的通知

2018 届本科毕业设计，是学校 2019 年本科合格评估中极为重要的检查材料，经院务会讨论决定，对本次毕业答辩环节做以下安排。

一、返校进行毕业设计布展与资料袋整理环节

时间：2018 年 4 月 15 日——4 月 20 日

主要负责：各指导教师

环节说明：4 月 20 日完成主要布展，完成毕业设计档案袋的资料修订与指导教师评语签字工作，完成知网查重（重复率不高于 30%，打印查重报告放入附件最后）。

二、集中进行毕业设计资料评阅环节

时间：2018 年 4 月 21 日（8:30—16:00）

地点：新图书馆 3-4 楼

主要负责：院长、教学副院长、教研室主任、院办主任

环节说明：按各专业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指导手册》中分组安排，完成毕业设计评阅人评阅与意见签署，成绩达到 70 分以上含 70 分者，完成教研室主任审核与意见签署，完成教学院长审核与意见签署，在院办主任处领取答辩资格审查表。

69 分以下含 69 分者，不能领取答辩资格审查表，需与本人指导教师一起，按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指导手册》要求对毕业设计材料进行整改，于 4 月 25 日——4 月 30 日期间交答辩组再次评阅，同时进行提问式答辩。

三、毕业设计答辩准备环节

时间：2018 年 4 月 22 日——4 月 23 日

主要负责：各指导教师

环节说明：4 月 23 日前完成毕业设计所有布展，4 月 23 日中午开展。继续完善毕业设计答辩 PPT 并由指导教师组织预答辩一次。

另备江西服装学院毕业设计(论文)成绩评定表（答辩委员会评分及评语）3-4 份（已答辩教师数为准）、江西服装学院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答辩记录表 1 份，现场交给答辩秘书。

四、毕业设计答辩环节

时间：首次答辩 2018 年 4 月 24 日（13:00——20:00）

二次答辩 2018 年 4 月 28 日——4 月 30 日

地点及答辩要求：详见各专业“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答辩指导手册”。

环节说明：首次答辩综合得分在 90 分以上者需要进入二次答辩，评选出院级 3%和校级 2%的优秀。

首次答辩综合得分在 70 分以下者（70 分以下者将不能授予学位），需与本人指导教师一起，按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指导手册》要求对毕业设计材料进行整改，于 4 月 28 日—

—4月30日期间交原答辩组再次审核，并进行提问式答辩，通过后，答辩组对成绩进行认定并报学院秘书。

五、毕业资料归档与成绩录入

时间：2018年5月7日完成。

资料归档地点：清源二栋4楼艺术设计学院资料室

负责人：各指导老师、教研室主任、教学秘书

环节说明：各指导老师需核对上交档案袋内容是否完整，成绩无误，各环节签字均已完成；教研室主任对档案袋存放位置进行分专业、分班级规划，并分班级将学生姓名、学号、选题、指导教师、成绩等内容制表后统一与档案一同存放；教学秘书负责清点档案数量，并将存档各环节制表，每一环节结束该环节负责人需对应签字，此表一同放入档案室。毕业展结束后，主要设计作品交指导教师处。

所有答辩成绩由教学秘书统一录入系统，教研室主任需对成绩进行抽查核对。

另附：毕业设计简编模板，每位毕业生需将毕业设计说明进行一页纸的概括简述。

主题词：2018届 本科毕业答辩环节 安排

抄 报：教务处

抄 送：校领导

艺术设计学院办公室

2018年4月12日印发

共印5份